

2021 年架空线入地和合杆整治（东片区）-电缆进小区、单位道路掘路修复工程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项目所在地区：上海市,市辖区,长宁区

一、招标条件

本 2021 年架空线入地和合杆整治（东片区）-电缆进小区、单位道路掘路修复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财政资金 1499.9728 万元，招标人为上海长宁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四个街道的小区内的管道、路面、人行道、车行道的修复，电力管沟修复，绿地搬迁及修复，新建及修复围墙等相关工程内容（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2021 年架空线入地和合杆整治（东片区）-电缆进小区、单位道路掘路修复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2021 年架空线入地和合杆整治（东片区）-电缆进小区、单位道路掘路修复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且具备招标项目相应的经营范围；

2、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其以上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3、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该项目负责人以在上海市建筑建材业网站（<http://zjw.sh.gov.cn>）上查询为准，在册且无在建项目记录（同一报建编号的工程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除外）。

6、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12 月 15 日 17 时 00 分到 2023 年 12 月 20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合格的投标人可于 2023 年 12 月 15 日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20 日 17:00:00，将以下报名资料原件扫描件发至招标代理单位邮箱（jinye@shzxlh.com.cn）进行审核，招标代理单位审核通过的投标人可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 17:00:00 前，每天上午 9:30-11:00，下午 14:00-17:00，携带报名资料（1）-（2）原件及报名资料（3）-（6）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原件复核完后归还）前往上海市高科西路 524 号 3 楼（上海中星联合咨询有限公司）进行现场审核报名获取招标文件，工本费 1000 元/份，售后不退。报名资料：（1）法人代表证明（原件）（2）法人代表委托书（原件）（3）被授权代表人的身份证（正反面）（4）营业执照（5）资质证书（6）安全生产许可证 凡愿参加招投标的合格投标人应在上述规定的时间内按照规定获取招标文件，逾期不再办理。未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将被拒绝。注：投标人须保证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资料的内容真实、完整、有效、一致，如递交虚假的投标文件、资料或填写信息错误导致的与本项目有关的任何损失由投标人承担。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1 月 08 日 10 时 00 分

递交方式：上海市高科西路 524 号 3 楼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1 月 08 日 10 时 00 分

开标地点：上海市高科西路 524 号 3 楼

七、其他

1) ★投标截止时间前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查询网址如下：“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2) 现场踏勘：投标人在得到招标文件后可自行对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踏勘（不集中看现场），以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所需的各种资料，如现场情况等因素，都应在投标时一并考虑。投标人应自行承担现场踏勘的责任和风险，踏勘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3) 答疑：投标单位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可在 2023 年 12 月 21 日中午 10 点整前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加盖投标人公章)向代理机构提出，电子邮箱：jinye@shzxlh.com.cn，由代理机构



负责统一解答。

4) 澄清: 上海中星联合咨询有限公司将通过“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澄清纪要, 招标方发布澄清纪要的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21 日下午 17 点之前, 敬请关注。

5) 其他: 被接受的投标文件, 将作为合同的文件之一。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上海市长宁区建设和管理委托会。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上海长宁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上海市长宁区北翟路 1178 号 1 号楼南幢 203E 座

联 系 人: 顾老师

电 话: 021-32095949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 上海中星联合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上海市高科西路 524 号 3 楼

联 系 人: 金烨

电 话: 64486588

电子邮件: jinye@shzx1h.com.cn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金烨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